



联合国



PROVISIONAL

安全理事会

S/PV. 2620

10 October 1985

CHINESE

第二六二〇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85年10月10日星期四，下午3点30分在纽约总部举行

<u>主席：</u> 沃尔特斯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u>成员国：</u> 澳大利亚	伍尔科特先生
布尔基纳法索	巴索勒先生
中国	李鹿野先生
丹麦	比尔林先生
埃及	哈利勒先生
法国	德克默拉里先生
印度	库纳迪小姐
马达加斯加	拉贝塔菲卡先生
秘鲁	阿尔扎莫拉先生
泰国	甲盛实先生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穆罕默德先生
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	奥乌多文科先生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萨夫伦丘克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约翰·汤姆森爵士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文发言的译文。 定本将刊印在安理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 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事务部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2号，DC2-750室）。

下午4点15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中东问题

1985年9月30日印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7507)

主席：根据上次会议就此项目做出的决定，我邀请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代表在安理会议席就座。我还邀请以色列、科威特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等国代表在安理会议事厅旁为他们保留的席位就座。

在主席的邀请下，特尔齐先生（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尼塔尼亚胡先生（以色列）、阿布勒赫桑先生（科威特）和法塔尔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安理会议事厅旁为他们保留的席位就座。

主席：我要通知安理会，我已收到阿尔及利亚、捷克斯洛伐克、摩洛哥、巴基斯坦和南斯拉夫等国代表的来信，要求邀请他们参加安理会对这一议程项目的讨论。根据惯例和《宪章》的有关条款以及安理会暂时议事规则第37条，在安理会同意后，我建议邀请这些国家代表参加讨论，但没有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在主席的邀请下，迪祖迪先生（阿尔及利亚）、切萨尔先生（捷克斯洛伐克）、阿拉乌伊先生（摩洛哥）、雅可布—汗先生（巴基斯坦）和戈洛布先生（南斯拉夫）在安理会议事厅旁边为他们保留的席位上就座。

主席：我要通知安理会，我已收到1985年10月10日科威特常驻联合国代表的来信，内容如下：

“我以十月份阿拉伯集团主席的身份荣幸地要求安理会在讨论目前议程上这一项目时向阿拉伯国家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特命全权大使马克苏德博士阁下发出邀请。”

这封信将作为安全理事会第 S/17558 号文件发表。

除非有人反对，否则我认为安理会已同意根据安理会临时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马克苏德先生发出邀请。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安全理事会现在继续审议议程上的这一项目。

第一个发言的是行使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马萨姆巴·萨雷先生。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萨雷先生（塞内加尔），行使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我代表行使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感谢安理会各成员国允许我参加关于中东局势的辩论。今天上午人们已强调指出，9月4日—8日在卢旺达召开的不结盟国家外长会议希望召开这样一次会议。他们提出这一希望首先是为了提请国际社会，尤其安全理事会，再次注意恢复中东和平的紧迫需要，以维护该地区所有国家和人民的利益。

上星期我作为塞内加尔代表在安理会审议突尼斯的控诉时指出，中东地区出现的暴力循环主要是由于中东问题，尤其是巴勒斯坦问题尚未解决这一事实。鉴于最近在地中海地区出现的一系列事件——对这些事件我们已予谴责——必须再次强调指出：巴勒斯坦问题，即以色列——阿拉伯冲突的核心问题，要求我们给以经常不断的注意，务求找到公正持久的解决办法。

在此问题上，联合国通过安全理事会毫无疑问地负有确保实现巴勒斯坦人民下列权利的责任：即自决权，独立权，国家主权，返回家园权，收复财产的权利，人身保护权利以及在难民营内享受体面生活条件的权利。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自成立以来，已根据其职权努力地争取提出建议，以便使巴勒斯坦人民行使得到大会议承认和确定的不可剥夺的权利。

委员会1978年提出的第一份报告中所包含的建议——从那时以来就没有改动过——每年都得到大会议的坚决赞同。正如安全理事会所知：尽管委员会多次向安理会提出建议，安理会既未继续研究这些建议、也未实施这些建议。大家对这些建议太熟悉了，我用不着在此重复。我只是想回忆这一点，即这些建议都是建立在受到国际承认的基本原则基础之上的。委员会仍然认为如果安理会即将采取有效措施实施这些建议的话，那么在中东建立公正和持久和平的可能性就会增加。

自1983年以来，委员会已加强努力促进实施巴勒斯坦问题国际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并特别努力地促进召开中东国际和平会议——这是大会议以绝对多数通过的第3858C号和第3949D号决议所主张召开的。

人们将会记得、大会议为寻求和平请安理会执行所有有关规定并为召开这个会议采取步骤。这项邀请包括法律和政治两方面。我谈到法律方面，是因为中东问题一直是属于联合国管辖范围内的问题；我谈到政治方面是因为联合国必须以政治解决办法来处理危害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局势。

可许我们应当回顾那次会议的指导原则；我们认为，这些原则为有关各方、特别是直接有关各方提供了参与谈判的可能性，并以明智和实际的方法最后具体形成了在中东实现公正的、永久的和全面和平的概念。第3858C号决议所特别提出的原则是：第一，巴勒斯坦人民获得其合法的、不可剥夺的权利、包括返回家园、自决和在巴勒斯坦建立独立的国家的权利；第二，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勒斯坦人民的代表——应获得与其它各方平等地参加关于中东问题的审议和会议的权利；第三，有必要根据不得以武力获取领土的原则结束以色列对阿拉伯领土的占领，因而，有必要确保以色列从1967年以来所占领的领土、包括耶路撒冷撤出；第四，这一地区的各个国家有权在安全的和受到国际承认的边界内、并在所有的人都享受公正

和安全的情况下生活；实现这些目标的先决条件是承认并使所有巴勒斯坦人获得其合法的、和不可剥夺的权利。

因此，大会邀请阿——以冲突中所有各方、包括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美利坚合众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安理会其它成员国以及有关国家在平等的基础上、并以平等的身份和平等的权利参加中东国际和平会议。

我们认为，这个会议绝不会是一项公共关系活动，而是为促进在中东寻求公正和持久的和平所迈出的客观和具体的一步。很清楚，只有联合国、特别是安理会——负责组织这个会议——才能提供能为国际社会大多数所能接受的法律和政治机构，这样才能根据普遍承认的国际原则、并在所有有关各方平等的基础上进行谈判。

召开这个会议的第一个要素现在已经存在。我仅提到委员会的建议、菲斯计划、约——巴计划和其它方案。在联合国主持下召开的国际会议将会超越狭窄的战略利益以及各国的内部考虑以实现公正的和全面的和平。在这种会议上所达成的协议将会普遍有效，并会得到所有有关各方的保障和执行。

因此，正如安理会所知，委员会在其1985年的工作方案中将召开这些会议作为优先考虑的问题，并派出代表团前往某些安理会成员国的首都、强调迫切需要召开这个会议，这一切都强调说明安理会在这方面所应发挥的重要作用。

委员会由于它所访问的国家的政府的积极行动、它们对于迫切需要采取具体措施的理解以及他们将为此进行积极努力的决心所鼓舞。1985年召开的讨论会和学术报告会上，越来越多的人接受了召开这次会议、的观点；一些国家中的非政府组织在这方面进行了努力，这使委员会受到鼓舞。我们高兴地注意到安理会大多数成员国以及其它有关各方对秘书长所进行的联系作出的积极反应，尽管我们对某些国家的保留表示遗憾。

我们代表委员会感谢秘书长所做的努力；我们注意到他将继续密切注视这个问

题并将任何新的进展通知各会员国。

最后，我想强调指出，委员会的建议以及日内瓦国际会议上提出的建议都得到了国际支持。这些建议是很客观地提出来的，并与联合国早些时候在这个问题上所做的决定是一致的。但是，这些建议超越了先前的那些决定，因为它们包括了公正和平解决问题的全面方案。

正如我刚才所说，由于不同的原因，至今还未有建议的后续行动。主要原因是，主角们所采的立场经常使我们难于就原则问题达成协议。但是，它们仍是和平解决阿——以危机的牢固的基础。

很有必要以新的决心来解决这个问题。采取措施开始将产生那种解决办法的和平进程是至关重要的。这是大会第38/58C号决议所呼吁召开的会议的目标。委员会认为：会议将会取得重大进展；因此要求有关各方给予合作以确保为共同利益取得成功。

我代表委员会再一次向安全理事会成员国发出紧急呼吁：不要错过这个具有历史意义的机会。我们特别请那些仍然持怀疑或保留态度、以及反对这个主张的人重新考虑他们的立场，为召开中东国际和平会议及其取得成功做出建设性的工作。

安理会借助基于合法权威和尊重人类共同意愿的行动和恰当的政治意愿，能够在该地区建立和平，并使人类免遭必然会扩散的灾难之害。

主席：下一位发言者是以色列代表。 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奈塔尼亚胡先生（以色列）：我刚同克林霍费尔和家人交谈过。 我打电话给他们，向他们表示我的哀悼之情。 我并没有告诉他们，在这个讲坛上——我想，可能这在其它一些讲坛上——有人说了“我们并不知道克林霍费尔先生是否已被杀害”、“我们还没有见到尸体”诸如此类的话。 我没有告诉他们这些话，是因为他们太了解这一悲惨的事实了。 悲惨的事实就是：整天要借助轮椅行走的克林霍费尔先生今年69岁，用他和他夫人的积蓄正在地中海上航行，接受特殊治疗。他们象船上其他旅客一样被恐怖主义分子所扣留。 但是，仅仅由于一条理由就将他们剔除在其他旅客之外：他们是犹太人。 克林霍费尔先生因此遭到野蛮杀害，这有船长为证，而他69岁脆弱的身驱遭到许多东西的痛击，最终又被人从甲板上抛下大海。

克林霍费尔先生并没有消失，他的尸体并没有消失，杀害他的凶手无法使这件事就此了结，不可能从这里的讨论中，或者从其它任何讨论中将此事抹煞。 假如安理会克尽职守的话，它不仅应当立即讨论这一最新的恐怖主义行为，而且应当讨论这一新的海盗行为，讨论在公海上实行的这种海盗和恐怖行为。 因为这一事件直接或间接地涉及了在此出席会议的每一个国家。 为此，我在发言的第一部分就建议讨论这一问题。

亚西尔·阿拉法特说，他对此事毫不知情，说他不知道谁是凶手，说他仅仅想用最好的方式调解这一不幸的危机。

我刚刚收到我们情报部门极其详尽的报告。 我想这份报告已经分发给一些情报机关和本会议厅中所代表的各国政府。 事实无疑证实10月7日劫持意大利阿奇勒·劳罗号客轮是巴解组织内巴勒斯坦解放阵线中的阿布·阿巴斯派系的人干的。

事先，巴解组织主席完全知情并赞同。阿拉法特先生此后抗议说他与此事无关，以及他“从中善意调解”的企图只不过是要掩盖他在其中所起的作用和这次行动失败的事实罢了。

现在，首先要问一问，谁是阿布·阿巴斯？我们谈到的是巴解组织中在此人领导下的一个派系。此人是巴解组织执行委员会的一名成员，是阿拉法特的一个忠实信徒，他的一名死党。他得到阿拉法特的资助。他的行动同法塔赫的行动完全协调，而他的基地就在突尼斯。

这个组织要对好几次行动负责。1978年在纳哈里亚屠杀哈朗全家就是其中之一。人们可能还记得，就在那次恐怖主义行动中，现在正监禁在以色列狱中的孔塔里先生在杀害男主人之后，抓起5岁的女孩，将她摔在坚石之上，当场脑浆迸裂。孔塔里先生被巴解组织中的恐怖主义分子称之为“英雄”，他的名字在恐怖主义分子要求释放人员名单上排列第一。

阿奇勒·劳罗号行动本来并不是一次劫持行动计划。本来，4名巴解阵线成员要乘阿奇勒·劳罗号客轮前往以色列阿什多夫港。他们应当在那里下船并执行劫持人质任务，此后再要求释放监禁在以色列狱中的法塔赫恐怖主义分子。其中头一名，我前面已说过，就是孔塔里先生。他们还要求释放其他人。他们提出的名单中就有第17突击队的成员。

差不多在过去半年中，我曾多次向安全理事会提交信件，陈述了巴解组织在公海，在以色列海面或在黎巴嫩海面发动攻击，企图劫持人质的种种行动。他们的目的是要劫持人质以换取上述人员的释放。最近这次事件是为了同一目的而采取的更为野蛮的行动。但是事情出了差错，计划并没有顺利地得到执行。而出差错的时候，客轮还在埃及水域中航行。恐怖主义分子登上了客轮，装成普通旅客。他们定了舱位，偷运了武器。本来他们一直要潜到客船抵达阿什多夫港时才行动。然而他们被察觉了。

在这个时候，他们需要做出决定，因为他们认识到，首先，与他们的计划相反，他们不打算开往阿什杜德港。其次，船上没有以色列人，这是很幸运的。大约一年前，我父母曾在这艘船上，当时船上有许多以色列人，事实上有几百人，这些靠领取养老金度日的人是很容易被害的，他们都已年过古稀，与我父母同行的人多是在五十岁、六十或七十岁左右，由于他们找不到象克林霍费尔先生那样极易被害的人，因此，他们就改变了计划。

劫持者便在这个时候劫持了该船，并在此时此地提出了要求，他们要求释放被以色列逮捕的五十名巴勒斯坦阿拉伯恐怖分子，接着他们便开始枪杀了克林霍费尔先生。因此便发生了另一个灾祸，因为，在恐怖活动中，常常要突然改变计划，但是，并不是所有的有关政府都会拒绝接纳该船或拒绝与该船谈判，恐怖分子在这点上又做了错误估计，对他们来说，这又是一个预料之外的动态，此时，巴解指挥者及恐怖分子已明白，整个行动都是弄错对象了。因此，他们唯一可行的便是摆脱这一尴尬局面。

此刻阿拉法特才公开露面，这次他是以一个愿意尽力使此事有了圆满结局的调停者的面目出现，他的副手阿布·伊亚德在10月9日显然是因为了解内幕而自信地宣布，该事件将“在几小时”内结束，事实果真如此。阿拉法特在塞得港通过一名叫阿布·哈利德（我们认为这是阿布·阿巴斯的别名，阿拉法特已派他去埃及）命令劫持者将船开回埃及，并向埃及当局投降，他们立即服从命令。

当然，他继续声称他根本不了解这一预谋的行动，而且他不“控制”这个采取行动的小组。这是一个弥天大谎。阿拉·法塔赫一直打算租用船只为此目的进攻以色列的海法、阿什杜德和埃拉特港，但以色列港口的卫兵挫败了他们的阴谋。阿布·阿巴斯行动渊源于这一系列的早期企图，但是，当这一小组在途中被发现后，他们只好放弃在阿什杜德扣压人质的计划。

这些就是该情况中的一些事实，巴解企图在此地和其他地方转移世界对其罪行的注意力，他们一直通过使用一种陈旧的伎俩来实现这一企图：即一边杀人和劫

持，另一边矢口否认。这种伎俩是挺有效的，因为，如果你手上沾满克林霍费尔先生和其他受害者的血，你可以加以否认，你能说，“我手上的血不是他们的血。”如果正如这次劫持行动的情况一样，你遇到无法满足你的要求的情况，那么，你就能作为调停者出面帮助解决危机，这好比教父要求其信徒停止他自己犯下的罪行，这正是我们现在遇到的情况。

我想在座的诸位代表都不是傻瓜，世界也不会轻易上当的，我认为没有人会相信上述的伎俩，然后，现在问题的关键不是我怎么想的；而是我所知道的情况：我知道许多政府都了解这一情况，我敢说这个情况将在报界和正式交换意见中被披露出来，并在二十四小时内，可能在更快的时间里家喻户晓。

我认为这是一种陈旧的伎俩，我想提请安理会注意，巴解组织已多次在杀了人之后不认罪。例如，多年来，我们都知道有个神秘的组织称为黑九月，黑九月参与了慕尼黑大屠杀，并犯下了其他许多众所周知的暴行，例如它在扎尔卡和其他地方炸毁飞机，而阿拉法特一直说：“这不是我们干的，这是一个秘密集团干的，我们根本不了解情况。”后来巴解在多次发言中公开承认黑九月完全是巴解的分支组织，直接由阿拉法特负责，并向他汇报，这一点也已是众所周知了。所以，我认为这并不是什么新伎俩，而且，那天晚上，当阿拉法特声称巴解是反对恐怖主义时，人们一定会暗自发笑，这正如杰克杀人狂声称他是反对谋杀一样可笑，这点大家都很清楚。

人们会问：为什么他们要干这事呢？为什么他们要犯下这些罪行呢？为什么他们要杀害克林霍费尔先生呢？这与库内特里猛击伊纳特·哈隆的头部、巴解恐怖分子在米斯加瓦姆集体农场杀害摇篮中的婴儿以及他们杀害本国人民的原因是一样的。为什么他们杀害伊萨姆·萨尔塔维？为什么他们要杀害卡桑达教长以及其他数百名阿拉伯人呢？为什么他们为杀害约旦总理瓦斯菲·塔勒而感到高兴，竟弯下腰去喝他的血呢？我相信你们都还记得这一情景。为什么当萨达特遇刺身亡之后，他们在大街上跳舞呢？为什么他们在拉纳卡杀害三名旅游者？为什么他们劫持了那名可怜

的中年妇女，从脑后开枪杀害了他，并将她的尸体放在该船的栏杆上，让风吹了十小时？他们为什么这么做呢？因为这是他们的生活方式。这就是他们生存的目的：他们是恐怖分子，是杀人犯、凶手，对他们来说，根本不存在内疚、震惊、恐惧、克制和限制。他们根本不会问为什么，因为一切都是理所当然的，我怀疑他们是否还以杀人为乐。

我们现在就应该解决这一事件，以及其他数百次不太为人所知的恐怖活动，这正是安理会现在应该做的：它应该讨论如何才能阻止这些凶手，如何停止恐怖活动，如何打击在世界上传播恐怖活动的发源地，以及如何对付支持他们的国家，因为，我认为我们正在讨论三种基本类型的国家，每一种都属于其中之一，有些国家反对恐怖主义，我们知道哪些国家属于这一类，另外一些国家采取中立的立场，关于恐怖主义的问题，不存在中立，善与恶之间不存在模棱两可的立场，你必须做出选择：你要么支持恐怖分子，要么反对他们，如果你反对他们，你就应该与恐怖主义作斗争，因此，你便是属于反对恐怖主义的国家，这就意味着，你就不能让他们安全通过，你应引渡或起诉他们，而不应该帮助他们；你应竭尽全力阻止他们，而不是促进他们进行活动，至于那些支持他们的国家，这就需要国际社会采取政治、经济以及必要的军事措施，共同对付这些搞恐怖活动的国家。

当我听到并读了安理会昨天发表的有力的声明时，我感到十分高兴。但是我愿建议并敦促安理会开始采取下一个步骤，马上就采取哪些必要步骤进行具体的讨论。

主席先生，您注意到，我没有坐在议席上；我坐在后边。这不是偶然的；我有意不坐在议席上以表示我认为这次会议是不恰当、无道理的。我这样说不仅是因为我刚才说的那些，即没能讨论燃眉之急的恐怖主义和海盗行为。我要谈的是召开这样一次会议的目的是什么？会议声称的目的又是什么？有人想把会议开成又一次袋鼠法庭，把以色列押上法庭，把它吊起来、把它在地上拖着走，把它关起来，然后以国际会议的形式——这似乎是这次会议的主题——对它进行不公平的审判。

我们可不准备参加这种游戏，我们不会同意召开这样一次国际会议，我们不会参加讨论，除非在座的某些代表团确有诚意讨论中东形势。 无论怎样，还是让我们来讨论中东形势吧！

我这儿有八页，这已经是经过我删减的，谈的都是中东形势中的当务之急：黎巴嫩、特里波利和其他地区的杀人行为；伊朗——伊拉克战争的现状，目前这场战争正在不断升级；利比亚和突尼斯最近发生的冲突；这些只不过是过去两个星期中所发生的事情中的少数几个例子。

我注意到您一再强调发言要简短，不要超过规定时间，而且，主席先生，我知道您希望在规定的时间内结束会议。 因此，我将保留这些资料以备不测，因或许这次会议会讨论中东形势。

但是，我还是举一个例子，只占一页。 我只想指出吞噬着中东从波斯湾到撒哈拉这片土地的大火中的几点火星。 今年1月15日，据报道大马士革发生一起大爆炸；3月21日约旦航空公司驻雅典、罗马和尼科西亚的办事处受到袭击；4月3日，约旦驻罗马大使遭到火箭炮的打击；4月4日，在雅典，约旦航空公司遭到火箭炮的攻击；4月12日，马德里的一家餐厅被炸。 伊斯兰圣战组织宣称是他们干的。 1985年5月中旬，利亚得发生了爆炸。 伊拉克因为不喜欢沙特王子访问伊朗而受到来自各方的攻击。 5月29日，一位叙利亚驻摩洛哥外交官的小汽车在叙利亚大使的官邸前爆炸；6月9日，叙利亚因为科威特驱逐叙利亚人而召回其驻科威特大使。 6月中旬，一辆叙利亚设置的汽车炸弹在伊拉克边境被拆除；1985年6月26日，伊拉克同利比亚断绝外交关系；1985年7月4日，约旦的航空公司驻马德里办事处被炸。 猜一猜谁出面承担责任——“黑九月”又回来了。 7月10日，摩洛哥粉碎了由阿尔及利亚资助的一起破坏活动，在边境上逮捕了一伙儿恐怖主义份子。 7月11日，科威特的两家咖啡馆被炸；7月11日，德黑兰发生公共汽车爆炸事件；7月17日，叙利亚军用飞机侵犯伊拉克领空，7月21日，据报道德黑兰市中心发生一起大规模爆炸事件；7月30日，大马士

革市中心发生爆炸事件。

我们还有许多、许多、许多例子。我可以花整个下午的时间来宣读这些例子，但是我不想这样做。因为，问题是安全理事会完全有权利、有责任、有义务讨论这些暴力行为，并致力于解决这些问题，但是安理会没有权利把讨论仅限于中东问题上某一个争端，而这个争端本身就是几个极端的阿拉伯政权和集团使该地区陷入暴力、流血和恐怖的倾向造成的。除非安理会采取负责任的行动，注意中东的实际情况，我将——如果您允许的话——回到我原来的席位上，不坐在安理会议席上，从侧面旁观这场荒唐闹剧。

主席：下一个发言人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代表。我邀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阿拉——法塔勒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我只想谈谈我们面前的议程项目。安理会现在正在审议中东危机问题和巴勒斯坦问题，这是中东问题的关键。

在我们地区，形势以前所未有的方式发展着。这是因为以色列顽固坚持其对阿拉伯人民的侵略和恐怖主义政策。局势严重不是什么新鲜事，这是犹太复国主义扩张和侵略本性的必然发展结果。从以色列建立以来，它的侵略性以及扩张主义不断加强和发展，以色列对阿拉伯领土也更加贪婪。

自从犹太复国主义1917年在巴勒斯坦找到避难之处以来，自从1948年这个种族主义的国家建立以来，它通过武力、暴力和恐怖主义驱散并赶走了这块土地上的居民，它还占领了阿拉伯土地。它对阿拉伯人发动了侵略战争，如1948年发动了对巴勒斯坦人的战争。1956年又对埃及发动了战争。1967年对叙利亚、约旦和埃及发动了战争；1982年对黎巴嫩发动了战争。

这些都是建立大以色列计划的一部分。在它所有的侵略战争中，它都得到了以美国为首的世界上各帝国主义势力的支持。

尽管以色列假装主张和平，但它从不打算隐瞒其扩张主义阴谋。但是，以色列的“和平”仅不过是短暂的停战，以消化其无休止侵略的果实。以色列总是保持着其以宗教、种族或历史等名义进行进一步侵略行动的所谓选择，但它并不信任任何宗教；它没有人的价值；除了犹太复国主义分子的理论家为了替犹太复国主义分子“理所当然”地霸占他国领土寻找借口而重写的伪历史外，以色列没有历史。

犹太复国主义是从欧洲帝国主义和扩张主义运动脱胎而来殖民主义运动，是前者的继续。其扩张主义的理论和手法与欧洲在十九世纪在第三世界所采用的理论和手法如出一辙。自成立以来，以色列一再耍骗人的花招并拒绝真正的和平。就以色列而言，和平就是保持其用武力发动战争而建立起来的现状。然而，在发动战争后，以色列又再次提倡和平，而同时享受其上一次战争的果实。

以色列通过武力获取了领土；赶走了其土著人民，用外来定居者取而代之。这就是犹太复国主义思想的主要内容之一，这是野蛮的以色列人作为政策和奉行的一种血腥种族主义思想。如果没有这种思想，中东就不会有危机，中东的国际和平就不会受到威胁。

象任何其他种族实体一样，以色列一贯企图消灭阿拉伯人，剥夺他们的人权。以色列威胁他们的民族生存和文明。以色列信奉“纯”种族社会；而同时却声称相信最崇高的原则，以色列的信仰与人的基本价值和国际道德是格格不入的。

为了寻找借口，以抢夺巴勒斯坦及其周围的领土，犹太复国主义分子发明了所谓“被选择的人民”和“希望之乡”的概念。吞并耶路撒冷的目的很简单，就是要消灭伊斯兰文明的中心之一：“纯”犹太国必须有纯犹太教。

吞并叙利亚戈兰高地是其嗣后扩张主义措施的前奏。

以色列继续鼓吹和平，但同时，它却继续以牺牲他人利益来搞扩张。它霸占整个巴勒斯坦和叙利亚戈兰高地已多时，现在，它又占领黎巴嫩南部部分领土，即所谓的安全带——实际上已成了死亡之带，其原因就是以色列的真正企图是抢夺黎巴

嫩南部，这里的经济、社会和文化基础设施已被以色列可鄙的和野蛮的战争而彻底摧毁，这战争遭到全世界的谴责。

因此，中东的危机是种族主义定居集团与阿拉伯、伊斯兰和基督教文明之间的冲突，后者是给全人类带来成果的世界文化和历史的结晶。这是一种目标的冲突，威胁到以色列现在霸占下或将来计划霸占的地区上阿拉伯人民生活的各个方面。

的确，犹太复国主义根本不承认阿拉伯的存在。所有以色列领导人的政治和个人观点坚持认为以色列没有占领西岸、耶路撒冷、加沙和戈兰高地。他们认为以色列“解放”了这些领土。迄至1984年年底，以色列在叙利亚戈兰高地建立了80个定居点，在加沙建立了19个定居点，其借口是“解放”该地区。西岸的情况也同样。被占领土上有千千万万居民，这些行动是对他们和对整个人类犯下的罪行、这些行动违反了当代国际法和日内瓦第四项公约，第四项公约是防止象现在以色列所犯的纳粹战争罪行的重复而发展和编纂的一整套法律。

以色列声称阿拉伯——他们正保护他们的领土、家园、财产和生存——是恐怖主义，并颁布紧急法来对付他们，企图镇压被占领土居民保卫家乡和财产的英勇抵抗。

以色列应属西方世界、西方世界因其本质承认，而以色列则鹦鹉学舌承认，抵抗侵略者是允许的。因此，欧洲抵抗纳粹主义不是恐怖主义，原因是欧洲人是人。那么，阿拉伯人民的抵抗怎么却被看成是恐怖主义呢？难道他们不也是人吗？不也是在抵抗侵略吗？

我们看不出南非与以色列有什么区别，他们的思想都是要消灭和灭绝各自的土著人民，剥夺他们的权利。白人占领者剥夺了非洲人的富饶的土地；把该国分割成所谓的班图斯坦家园，并剥夺土著居民的权利，把他们驱赶到这些地区。他们还把成千上万的个人赶到郊区“城镇”，只允许他们到白人居住区为白人少数服务。

所以，南非与以色列没有区别、南非有白人定居者，他们来自异乡，靠殖民主

义和帝国主义的帮忙而抢占了非洲人的领土，把土著人民赶入贫民窟。以色列的情况也如此：定居者赶走了阿拉伯人，霸占他们的领土。

南非与以色列没有什么区别。他们都是以武力、暴力和奴役土著居民而建立起来的。

南非与以色列没有什么区别。他们都在世界帝国主义帮助下对邻国采取霸权主义措施——这种帮助正源源不断而来。

比勒陀利亚占领着纳米比亚，并且在军事上卷入了安哥拉的某些地区。以色列从沿海地带进入到山区，直至占领全部巴勒斯坦。它现在已经扩展到了叙利亚和黎巴嫩。这两个政权都宣称它们正在按照上天的意志行事，它们有某种形式的教化人类的使命，并以此为它们的存在和行动辩护。

这场冲突的性质使得阿拉伯人必须显示出他们的一致和团结，共同反对威胁建立从尼罗河到幼发拉底河的大以色列的侵略和扩张。要不是得到某些外部支持来分割阿拉伯土地并实行强行制裁，以色列是不可能实现其扩张计划的。在以色列建立之前，就存在移民和犹太复国主义帮派集团的问题。这些帮派集团得到武器供应，在1948年就在那里建立了它们的第一个基地。

后来，美利坚合众国在中东接替了大英帝国，它向以色列提供军事人力和经济援助，以使以色列可以巩固它的扩张主义，并造成既成事实，而美国却错误地认为这些都是不可扭转的。

以色列的计划是，分裂阿拉伯人，并阻止任何真正的团结，以使阿拉伯人不能保卫自己，不能反对扩张的犹太复国主义实体，并不能抵制以色列的军事计划。以色列扩张计划的目的是，保持它获取的领土，在整个区域内保持并扩展其霸权。然而，尽管阿拉伯世界今天存在内部分歧，尽管以色列采取侵略政策，阿拉伯人民从未停止过他们的抵抗，无论是在巴勒斯坦，或是在戈兰高地，还是在其它地方，巴勒斯坦人民得到了阿拉伯群众的支持，他们顶住了1948年和1967年以色列

的种族灭绝行动。以色列占领了全部巴勒斯坦，它甚至占领了西奈和戈兰高地。那时以色列梦想以为它可以统治阿拉伯人了，甚至认为它可以控制这个地区。但是以色列在被占的阿拉伯巴勒斯坦领土上遭到了巴勒斯坦的抵抗。叙利亚戈兰高地上的居民也进行了抵抗。

1973年的战争证明，以色列是易受打击的，以色列军队并不是象有些人认为的那样不可战胜。实际上，以色列的失败是不可避免的，要不是它得到帝国主义的支持，它早就失败了。黎巴嫩的民族抵抗始于1982年6月以色列入侵该国之时。那里的人民针对侵略者建立起了一个真诚的统一战线，并且表现了他们的尊严和收复领土的决心。即使是以色列及其同盟者也不能否认以色列在黎巴嫩战争中失败了。这场战争的目的是向黎巴嫩扩张以色列霸权。

巴勒斯坦人民有返回家园，行使自决，并在他们的民族家园上建立他们自己的独立国家的权利。这是公认的权利。以色列必须从所有被占领土上撤出。

在短暂的十月战争之后，世界意识到阿拉伯人和以色列之间存在着真正和危险的冲突，中东的危机实际上直接威胁了中东的和平与安全以及全世界的和平与安全。然而，不幸的是，世界帝国主义能够分裂阿拉伯的团结，并在1973年之后，引进了新的因素。世界帝国主义找到了代理人来反对阿拉伯群众的利益，并剥夺他们的自由和制止扩张主义敌人的能力。这些代理人奉行戴维营协议，而戴维营协议损害了埃及和巴勒斯坦人民以及阿拉伯国家人民的尊严，他们相信，他们必须团结，必须抵制敌人。叙利亚拒绝了这项交易，并且认为接受它就等于从阿拉伯阵营转向以色列阵营。阿拉伯叙利亚通过进行抵抗，承担了一个十分困难的民族负担。它赞成一个公正的全球和全面和平，并呼吁实现这种和平。我们并不提倡或相信战争，在这个基础上，我们支持阿拉伯国家的兄弟实现以1982年在非斯达成的一致性为基础的阿拉伯和平。这项草案的基础是，以色列从所有阿拉伯被占领土上撤出的原则，恢复巴勒斯坦阿拉伯人民的不可剥夺的权利，包括他们返回家园，实现自决并在自己的民族家园上建立自己主权独立国家的权利。我们也支

持在联合国的主持下，召开一次由冲突各方，包括苏联和美国参加的国际会议。我们再次重申我们呼吁召开一次国际会议。同时，我们反对阻止召开这次国际会议的企图。大会在1983年12月13日通过了决议38/58。

叙利亚象过去一样，拒绝如1985年2月11日缔结的安曼协议那种片面的解决方案。这一解决方案企图消除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其中主要是在他们的民族家园中，建立他们自己独立巴勒斯坦国家的权利。

我们重申叙利亚外交部长今年10月1日在一般性辩论中所说的话，放弃一个独立国家的地位将使自决的概念变得毫无意义。自决权利以及在自己的土地上建立一个独立的巴勒斯坦国的权利是联合国有关中东局势和巴勒斯坦事业的一系列决议的基石。同样，这些权利也是不结盟国家为保障一个公正和平作为真诚努力的基础。卢旺达会议及其之前的会议，特别是在新德里举行的不结盟首脑会议在各自《最后宣言》的若干段落里都提到了这一点。

公正与平等的和平并不是抽象的概念。我们不能允许敌人及其盟友把他们的条件强加给我们。公正、平等和持久的和平是有条件的，首先是阿拉伯的真正团结和阿拉伯统一阵线，以及联合国有关巴勒斯坦和中东问题的各项决议，1982年的非斯首脑会议表明，帝国主义企图再次以违背阿拉伯和平建议精神的建议来破坏阿拉伯的真正团结和统一阵线。

美国和以色列并未以反对非斯原则为满足。它们还拒绝接受邀请参加大会在1983年通过的第38/58号决议中要求举行的中东问题和平会议。该决议以120票赞同、4票反对得以通过，反对票中包括美国和以色列。这项决议在第3和第4段载述了总的方针，要求阿拉伯、以色列冲突的有关各方同美国、苏联以及有关各国一道在平等的基础上参加和平会议，并享有完全平等的权利。以色列和美国反对任何建设性的倡议，这正表明，它们决意要走的道路仅仅符合自己的侵略利益——以色列和美国的利益，而危害阿拉伯和巴勒斯坦人民、阿拉伯国家和整个阿拉伯民族的利益。它们希望排除建设性的作用，使苏联和其它国家，特别是不结盟国家不

能取得和平。它们也希望使联合国有关中东问题的所有决议变成一纸空文，希望排除秘书长和联合国在和平努力中可能发挥的作用。其目的就是歪曲阿拉伯和巴勒斯坦的民族特征。

舒尔茨先生今年4月21日阐述了美国的立场，他谈到了以色列和美国联盟的利益，这表明在中东并没有美国的独立政策，只有美国忠实地推行的以色列政策。

舒尔茨先生说：

“阿（拉伯）以（色列）冲突的历史毫无疑问地表明，只有到没有人怀疑我们对以色列的承诺时，和平进程才能够发展。只有当阿拉伯世界和其它地方没有人对美国支持以色列永远不会减弱这一中心现实抱任何幻想的时候，和平进程才能够发展。”

因此，根据这一官方正式声明，谁能够说美国可以发挥独立的作用寻求解决中东问题呢？自四月份以来，还没有发表过同上述声明截然相反的言论。

舒尔茨先生在谈到分别达成协议的办法时说：

“在中东实现进步，正义与和平的唯一途径是直接谈判。”

在另一段落，他以威胁的口吻说：“除了直接谈判，别无它路。回避这一真谛越长时间，巴勒斯坦人民作为受害者的时间就会更长。”这就是威胁说除了直接谈判外，所有和平的道路都关闭了，我们看到了无视联合国作用的用心。如果阿拉伯人不接受这些，以色列的占领就会持续下去，直到阿拉伯接受以色列的要求为止。这样做危害了阿拉伯人民，也使美国丧失了发挥作用的信誉。

另外，也要同世界帝国主义进行斗争。关于巴勒斯坦人民，舒尔茨先生说了这样的话：

“巴勒斯坦人民作为受害者的时间就会更长。”

关于美国反对确认了巴勒斯坦人民自决的权利和建立一个独立巴勒斯坦国权利的国际法，舒尔茨先生是这样说的：

“我们不支持在西岸和加沙建立一个独立的巴勒斯坦国。”

巴勒斯坦人民的自决权利从由自己来决定变成由舒尔茨先生来替他们决定。

至于满足以色列的利益并允许其进行扩张这一点，舒尔茨先生忘记了受到威胁的是阿拉伯各国人民的和平，他说：

“以色列大部分人民生活心怀敌意的阿拉伯军队的炮口之下。我并不要求以色列继续这样生存下去。”

难道这不是扩张主义吗？这不正表明以色列要扩张、而不要和平吗？

如果说这就是和平，那么这是扩张主义者的和平。如果还想再解释一下这篇发言，那么我愿意洗耳恭听。

因此，华盛顿的和平只不过是戴维营的旧戏重演，而戴维营那一套早已遭到了大会、不结盟运动、伊斯兰会议和阿拉伯首脑会议的谴责。这种和平意味着奖励进行侵略的人，并把接受他们的条件当作该地区和平的先决条件。在这种情况下，人们不禁要问，美国国务卿舒尔茨在谈到中东和平时所说的以下一番话，到底反映了华盛顿什么样的真实意图？

“美国和以色列之间的战略合作已经成了一个正式和制度化的进程。我们已经建立了一个旨在改善合作的联合政治和军事集团，这样，我们就能够抵抗我们在中东的共同利益所遭到的威胁。早就应该进行这种合作了。今天，它已成了我们战略关系中的一个重要部分。”

考虑到这种分离主义的态度，难道这种所谓的“和平”不会干涉联合国的作用、推翻和僭越联合国的决议吗？

美国和某些阿拉伯国家、以色列建立用来对付其他阿拉伯国家和黎巴嫩的战略联盟，自以为在中东问题上美国政府占据着优势。美国的这种做法使人觉得，美国把这个地区当作一个为保护以色列和美国利益而形成的地方。这完全符合华盛顿的以色列游说团在美国众参两院为维护自己的利益所采取的立场。这种犹太复国主义的游说活动正在以美委员会的率领下进行，充分表明美国和以色列的利益是一致的，美国为以色列提出的要求和以色列为美国提出的要求也是一致的。因此，这两个国家实际上相互承担了义务。1985年4月21日，华盛顿一篇关于优先项目的声明就提到了这一点：

“对道德和民主价值观念所承担的共同义务，确保了美国和以色列之间的关系。这些价值观念是一种延续了近四十年的特殊关系的基石。

“美国以色列公共事务委员会致力于促进加强和不断加深我国和以色列的关系。为了加强这一关系，该委员会确定了1985年的优先项目，其中包括维持美国在赠与的基础上向以色列提供的经济和军事援助，反对美国向那些自认为在和以色列交战的阿拉伯国家出售精密武器，促进以色列和阿拉伯国家间的直接谈判，敦促以色列和阿拉伯国家在外交、贸易、文化、政治和其他领域的关系正常化，增进美国和以色列为建立一个完全的政治和军事联盟而进行有意义的战略合作的范畴，进行美以自由贸易，把美国的大使馆转移到以色列的首都耶路撒冷。”

谁要是相信部分解决，谁就站在与敌人结盟的这个国家的一边。他们敌人的盟友正是他们认为会响应他们愿望的大国。还有一种有机的和体制性的联系，包括这种战略联盟。因此，与其向这个他们认为有某些好处的大国求救，还不如到他们的敌人以色列那儿去讨取施舍。

我们想要求安全理事会在这些会议中采取以下措施。首先，安理会应该有效。

彻底地强调和承认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尤其是回归家园、在自己的国土上建立自己的独立国家的权利。自从大会在获得全世界所有爱好和平国家支持的许多决议中承认了这些权利以来，这一权利早就应该实现了。第二，安理会应该迫使以色列根据联合国的决议，立即和无条件地撤出所有被占领的阿拉伯和巴勒斯坦领土。第三，安全理事会应该再次呼吁召开大会于其第38/58号决议中建议的中东问题国际和平大会，并呼吁冲突的所有方面参加这一联合国主持的大会。安理会应该呼吁所有直接卷入冲突的方面参加这一联合国主持的大会，美国和苏联也应该参加，因为这样的大会是国际上可以接受的公正、持久和全面解决这个问题的办法。第四，如果以色列不遵守安理会的决议，那么安理会应该根据《宪章》第七章的规定采取制裁措施，因为以色列违反了《宪章》，违背了联合国的宗旨和原则。

最后，阿拉伯人民不是可以被买卖交易的货物。我们是人，我们正在不惜一切代价地为反对侵略和占领而斗争。我们将继续为和平而战，但我们决不会在我们的权利、以及我们阿拉伯兄弟的权利问题上让步。我们对那些阻挠和平的人这么说，对以色列这么说，对那些向以色列提供它必需的武器资金的人也是这么说，叙利亚所乞求的是公正和持久的和平。阿赛德总统1985年9月30日在接受采访时再次强调了这一点。

他说：

“我们叙利亚人信奉和平。我们尽了一切努力收复被以色列占领的领土，并保证巴勒斯坦人民行使其合法的民族权利，包括自决权和建立自己的独立国家的权利”

我国总统列举了现时的各种企图：破坏阿拉伯人团结的企图，削弱他们并使他们屈从以色列计划的企图。我再次引用他的话：

“以色列不想召开一个国际会议，这有二个原因：其一，因为它不想同时对所有的阿拉伯国家；其二，它不想遵守这样一个会议可能通过的任何限定或保证，因为那将限制其扩张的自由。扩张主义正是以色列的思想体系的基础。”

伍尔科特先生（澳大利亚）：象所有的联合国成员国一样，澳大利亚希望在中东看到公正和永久的和平。长期以来，这一捉摸不定的目标不是遭到偶然事件就是遭到预先计划的阻挠。有时，牵涉到的困难看上去与实质和程序都有关。经常，当有些圈子明显地表示出善意时，其他圈子中却出现了恶意。

澳大利亚当然不自称可以告诉冲突各方如何消除他们的分歧，我们只希望他们遵守其宪章的职责。我们对提出的在各方之间进行谈判的许多提议不抱僵硬的看法。作为进程的一个部分。我们也不排除召开一个适当筹备的国际和平会议。我们坚信，如果没有一个通过谈判达成的协议，中东就不可能实现和平。任何这样一个协议，不管是怎样达成的，必须适当地考虑该地区所有人民的权利、正当愿望和关心的问题。

我们认为只有在一系列有关的妥协方案的基础上，才有可能最终实现全面的解决。这些包括：以色列撤出阿拉伯被占的领土；该地区国家和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承认以色列生存的权利，接受安全理事会第 242(1967) 和第 338(1973) 号决议的所有内容，并承认巴勒斯坦人民的自决权，包括（如果他们作出这样的选择）独立权利和建立自己的独立国家的可能性。只有在所有有关方面都参加的情况下，

才可能在中东实现永久的解决。巴勒斯坦人的未来是中东问题的核心。我们认为，有必要清除与有关方面推选的巴勒斯坦人民的代表进行直接讨论的障碍。

这种变化和妥协需要灵活性，它们需要政治意志；我们承认，它们并不是不带危险的。但是，必须做出一个新的开端。必须打破暴力和僵硬的恶性循环。固执和继续仇视的选择不符合中东地区国家的长远利益，确实也不符合其他任何国家的利益。

近几个月来，至少部分是由于约旦国王侯赛因提出的倡议，我们有理由相信，事态也许正朝着积极、甚至有希望的方向发展。这一倡议似乎带来了取得进展的希望。我国代表热切地希望，最近不断加深的恐怖主义和暴力的阴影不会永久地笼罩着这一倡议与和平事业。

最近的迹象清楚地表明，基于复仇、报复或恫吓的欲望之上的屠杀是徒劳的。一方的暴力没有阻止另一方的暴力，恰恰相反，它似乎引起了另一方的暴力。前几天发生的劫持“阿基利·劳罗”号轮船和以色列袭击在突尼斯的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总部的事件不是孤立的暴力事件。然而，显而易见的是，这么多行动中，没有一次行动给该地区带来和平，或促进了行凶者宣称为之战斗的事业。目前在中东盛行的这类恐怖主义和暴力只能引起国际社会的深切关注，并对和平形成威胁。

在此，我愿借此机会向克林霍弗先生的亲属表示我国代表团的慰问，他是折磨中东的暴力循环的又一个不幸和无辜的受害者。

我必须坦率地说，澳大利亚代表团对安理会的这次辩论和最近的几次辩论感到担忧，我们的忧虑有二个原因：

其一，将安理会错当较小的大会使用削弱了其长期的、潜在的有效性。我知道，安理会的其他一些成员颇有同感。安全理事会的存在并不是仅仅为各国提供一个论坛，不管它们对某个特定的议题感受如何强烈。安理会负有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特别职责，这一职责扩大到促进和平。安理会能以几种方法争取在中东

实现谈判解决，但是，它只有通过采取一种合作性的方法才能作出有效的贡献。我们不得不怀疑，进行目前辩论的时机选择实际上是否会推进我们大家谋求的和平。

其二，安理会似乎越来越变成一个对抗的场所，而不是一个和解的论坛。一系列经常以特别刺耳的语言批评这一方或那一方，责怪这一方或另一方的发言并不会推动中东的和平事业。我国代表团希望，在安理会作的所有发言将是富有建设性的、有益的，而不是攻击性的。

只有当国际社会通过安理会行事，将暴力和报仇问题搁置一边，并心平气和地和解时，安理会才能在这一争端和任何其他争端中发挥有益的作用。我们希望，最直接有关的各方也将选择这条道路。

阿尔扎莫拉先生（秘鲁）：十月份期间，正举行若干意义重大的会议。这些会议是庆祝联合国成立40周年的一部分。在这一场合下，安理会不得不再次审议一个问题，这个问题的继续存在证明，四十年后的今天，《联合国宪章》的原则仍然只是尚待实现的理想，而不是一个国际生活的事实。

法治和在互相尊重下进行合作的想法似乎是不可得到的奢望，而充满着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的态度却超越了谈判与协议。调解和妥协精神受到对峙的顽固态度的破坏，而这种态度的特点是企图在损害道德和法律观念基础上谋求自己具体利益，这些道德与法律观念是集体利益和益处，成为联合国的基础。

中东危机没有发生巨大变化。该危机中的许多情况都是国际法所禁止的：占领、事实上的并吞、无端不断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而这种情况进一步恶化形形色色的恐怖主义和暴力恶性循环；所有这些都依然存在。

尽管存在着基本原则，并且存在着我国完全赞同的解决办法的规范，长期以来，国际社会还是不能执行公正、通过谈判、全面地持久解决冲突的办法。

为了履行这一职责，我想简短地谈一下秘鲁对我们面前问题的立场。

我国立场基础的第一因素是要着实肯定，任何与巴勒斯坦有关的问题都是中东问题的一个基本部分，因此，如不恰当地考虑到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就不可能找到任何解决办法。

第二，我们认为，承认和行使这些权利必然包括尊重巴勒斯坦人民自决权和尊重他们自己独立国家的建立，如达不到此要求，就不可能有最终解决该地区的危机办法。

第三个基本标准和准则是，任何达成的解决办法必须确保所有国家在安全和国际上承认边界内生存的权利。在这方面，我国认为，如果以色列不从它自1967年以来所占领土全部撤出，是不能建立公正、持久的中东和平的。

最后，秘鲁支持召开由所有有关各方参加的关于中东问题的国际会议，这是找出全球解决办法的适当方法。

我们能起到积极影响的安理会成员和整个国际社会所面临的任务是重大而复杂的。需要有丰富的想像力把我上述一切因素在可接受时间内组成一个计划，该计划可通过解决紧张和暴力温床带来的问题以解除中东局势给本组织带来的道义负担。

很明显，这要求我们表现出更大的诚意，要求坚韧不拔的政治意愿来促进尽可能包括该战火地区所有价值观、原则和利益解决办法的实现。

但在此进程中，我们不能忽视国际社会40年前作出，而今天仍未实现的承诺，我们一刻也不要忘记，没有实现那诺言正是目前问题症结所在。

如同本组织其它所面临问题一样，在此问题中，最基本的问题是重建正义。现在我们应放弃40年的无休止的暴力和冲动行动，恢复最初的远见，并看到问题的实质，我们必须应比以往更清楚，如果我们不对巴勒斯坦人民重建公正原则，不尊重事实、不对本组织重建公正和不对历史公正的话，我们将一无所成。

当我们实现上述所说，所有其它因素就会迎刃而解，因为那就将恢复生活的道德、政治和历史基础，就会有安全和得到承认的边界，就会有所有人的和平与安全，就会出现整个中东地区所有国家与人民的和睦共处。

我国代表团再次作出承诺，并决心实现和平目标，其前提是公正和40年后要求我们纠正导致目前悲剧的错误、自私和专横，以便在无任何前提和不排除任何人的情况下开始具有保证力和考虑到所有权利的最后解决办法的进程。

甲盛实（泰国）：令人感到满意的是，昨天安理会在你主持下一致同意了一项由你宣读的谴责一切恐怖主义行径的声明。

在此，我国代表团完全支持召开这次会议的要求，以便审议中东问题，其中包括巴勒斯坦问题；我们还对有机会重申我国在此重要项目上的立场而感到满意。

尽管联合国和一些个别会员国作出了重大努力，中东问题未获解决已几乎40年了。在过去9个月中，由于进一步侵略和暴力行径，局势又发生了恶化。毫无疑问，导致中东问题和局势恶化的核心问题是巴勒斯坦问题。同样明显的是，如不解决巴勒斯坦问题，象类似最近发生的阿克尔·劳拉事件的暴力循环就将继续下去，并肯定会恶化。

我国代表团认为，安理会现在审议的这一问题国际社会面临的最重要问题之一，这是由于中东在战略上的重要性，也是由于不解决这场冲突的根源，即巴勒斯坦问题，那就不可能在该区域建立和平、安全与稳定。巴勒斯坦问题不仅对国际和平与安全至关重要，同时也关系到人类自由与尊严。因此，尽早解决这一冲突是重要的，因为它已给几百万人民带来了无穷的苦难和不幸，特别是给巴勒斯坦人民，他们被不公正地剥夺了自己基本和固有的自决与建立国家的权利。

大会曾多次支持巴勒斯坦人民的不可剥夺的权利，包括返回自己家园的权利、自决权和建立自己国家的权利。安理会通过的第242(1967)号决议依然是各方同意的在中东实现持久和平的基础。安理会后来又通过了第338(1973)号决议，要求有关各方执行第242(1967)号决议。然而，这些决议都没得到执行。

泰国政府的立场一贯是坚定不移地支持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1984年11月29日，在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之际，泰国总理炳·廷素拉暖将军给巴勒斯坦人民履行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发出了一份函件。该函件说：

“……请允许我代表泰国政府和人民向你，并通过你向巴勒斯坦人民表示我们对他们争取自己合法的自决权与建立国家权利所进行的正义斗争的声援。

“三十多年来，巴勒斯坦人民被逐出自己的家园，被剥夺了自己的自决权及其他基本人权。在这方面，我们对他们的痛苦完全表示同情。不但必须尽一切努力向他们继续提供紧急的人道主义救济，同时还必须恢复他们在没有外来干涉情况下实现自决的合法和不可剥夺的权利，包括实现民族独立与主权的权利及重返家园，重新获得自己财产的权利。”(A/AC.183/PV.109, PP. 58-60)

因此，我代表泰国代表团重申，我们支持以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为代表的巴勒斯坦人民的不可剥夺的权利，包括建立国家的权利，支持该区域所有国家，包括以色列在安全和得到承认的边界内生存的权利。

过去38年中东的事态发展明确地强调，必须在联合国的支持下采取一致的国际行动，以便就中东问题寻求一个公正、可行、全面和持久的解决方法。泰国认为，召开1983年巴勒斯坦国际会议的《日内瓦宣言与行动纲领》的呼吁，联大在第38/58C和39/49D决议中所支持的中东国际和平会议将进一步推动在该地区实现和平的前景。因此，我国代表团对尽早召开这次会议极其重视。

我国代表团要借此机会正式对在塞内加尔的马萨姆巴·萨雷大使的干练和胜任领导下的联合国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并对联合国秘书长表示深切的谢意。感谢他们在这方面提高国际认识和支持上做出的不懈努力。

我国代表团真诚地希望，在纪念联合国四十周年之际，各有关方面将做出更坚定的努力，根据《宪章》的原则和有关的联合国决议解决巴勒斯坦问题，以便在中东恢复和平。

我们仍然希望和相信，在以色列军队立即和无条件地从1967年以来占领的所有领土上撤出及承认巴勒斯坦人民和该地区所有国家的权利的基础上，通过谈判与和平方式是可以持久解决以巴勒斯坦问题为核心的中东冲突的。

主席：鉴于时间已晚，我现在将宣布休会。明天，1985年10月11日，星期五上午十点半将开会继续审议这一项目。

下午6点10分散会